A 股代码: 601788 A 股简称: 光大证券 公告编号: 临 2020-107

H股代码: 6178 H股简称: 光大证券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11月12日下午15:30在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2号泰康国际大厦7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等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。其中,闫峻先生、宋炳方先生、殷连臣先生、薛克庆先生、徐经长先生、李哲平先生、王勇先生以现场方式参会;陈明坚先生以视频方式参会;刘秋明先生、熊焰先生、区胜勤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。公司董事长闫峻先生主持本次会议,公司监事长和部分监事、高管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召开董事会的规定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公司董事经认真审议,通过了《关于香港子公司相关事项的议案》,同意: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遵循有利于公司利益的原则,全权办理香

港子公司认沽权等相关事宜;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最终执行方案,按 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进行事项报送或披露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及香港联合交易所《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,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。鉴于本公司董事会成员中,无董事与本事项存在关联关系,亦无董事在本事项中拥有任何权益,因此概无董事需要就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情况:同意11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14日